

深圳中恒华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权结构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近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武汉中恒新科技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中恒集团”)的通知,武汉中恒集团股东由原来的李中秋(持股 99%)和武汉恒辉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持股 1%)变更为李中秋(持股 51%)和李理(持股 49%),其它信息不变,上述股权过户登记等相关手续均已办理完成。具体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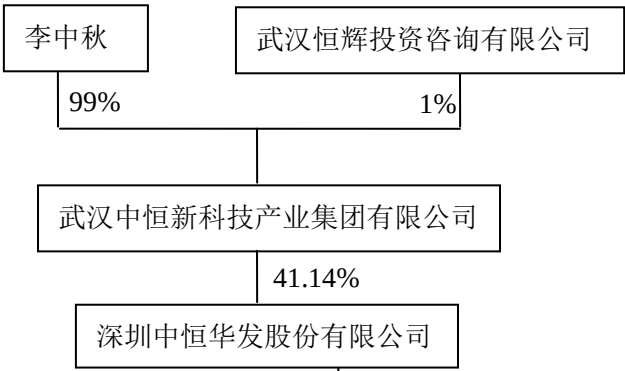
一、控股股东股权结构变更情况

武汉中恒集团原股东李中秋转让其所持武汉中恒集团部分股份给李理,武汉恒辉投资咨询有限公司转让其所持武汉中恒集团全部股份给李理,本次转让完成后李中秋持有武汉中恒集团股份占 51%,李理持有武汉中恒集团股份占 4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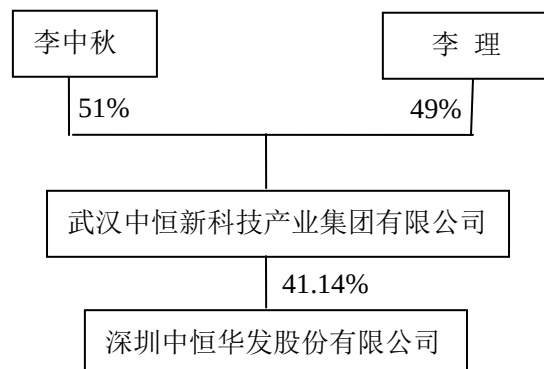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股权转让事项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

二、相关股权结构及控制关系变化情况

本次变更前:



本次变更后：



三、控股股东股权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控股股东股权结构变更不涉及其它事项，该变更完成后，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未发生变化。上述自然人股东中，李中秋和李理系父子关系，属于一致行动人。

本次公司控股股东股权结构变更对公司生产经营不会产生任何影响。

特此公告。

深圳中恒华发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年6月5日